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陳禹芝

電話: (02)24301505 分機235

電子信箱:ab5943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區安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學參字第11401423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(11424P015601_1140142358_114D2065485-01.pdf、 11424P015601_1140142358_114D2065486-01.odt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部分條文,業於 114年9月19日以臺教文(五)字第1142503595A號令修正 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9月19日臺教文(五)字第1142503595D號 函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黃二等教育秘書,電話: (02) 7736-6174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電 2025/09/25 文